

# 2023年度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

## 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公开

部门(单位)名称: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  
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单位负责人:吴丰岩

财务负责人:甘露

编制人:郭萍

报送日期:2024年10月21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 部门职能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是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管的综合行政执法部门。

### (二) 部门的主要职责

- 1.负责城市规划、绿化、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管理、建筑、房地产业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 2.负责文化、旅游、殡葬、蒙古语文字、教育、体育等社会事务方面的执法工作；
- 3.负责劳动保障、草原、水行政、土地和矿产资源、路政、客运、海事、统计、价格、经信、商务、科技、节约能源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工作；
- 4.负责高新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工作；
- 5.完成高新区(乌斯太镇)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四队二室，分别是办公室、法制审核办公室、一大队、二大队、三大队、四大队。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详细情况见表：

###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 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城市管理执法方面。**一是对居民小区私搭乱建现象进行集中清理，下达拆除违建《限期整改通知书》36 份，拆除私搭乱建 100 余处；二是开拆除辖区内在建项目和企业临时建筑 13 处，拆除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三是集中开展了非法营运行业治乱专项整治 3 次，立案处罚 1 起；四是扎实开展废弃车辆专项整治，清理废弃车辆 24 辆；五是对 1 起建筑工地塔吊限位器损坏进行立案处罚。六是在步行街南段医院西墙设立流动商贩集中摆放区，并与进驻的 32 家商贩签订《流动经营承诺书》。七是“门前三包”日常清理整治工作，全年共组织巡查 300 余次。八是开展餐饮油烟及道路扬尘常态化巡查，全年组织巡查 200 余次，查摆问题 56 个，已全部完成整改。

**2.资源领域执法方面。**一是办理 2022 年度违规取水、超量取水案件 35 起，已全部办结。二是查处偷挖盗采 7 起，非法占地 2 起，越界开采 1 起，已全部办理完成。三是联对示范区 25 家用水企业开展日常巡查 170 余次，封停违规水井 60 眼，查扣作业车辆 8 辆，设备 7 台，下发各类执法文书 20 件。

**3.劳动监察执法方面。**受理示范区综合办公室移交拖欠农民工案件 41 起，立案 39 起。其中已办结 15 起，涉及 2293 人，解决拖欠工资 2428 万元；24 起案件正在依法办理中，涉及拖欠工资 3893 万元。

4.社会事务执法方面。切实维护高新区文化安全和文化市场秩序。全年共检查辖区网吧、KTV 等娱乐场所 426 家（次），出版物市场 72 家（次），卫星地面接收设施 165 家（次），宗教活动场所 18 家（次），图书音像市场 12 家（次），学校周边经营场所 4 家（次），旅游景区 3 家（次），参加旗区交叉互检 1 次。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661.0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7.51万元，增长6.02%，变动原因：工资福利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6.59万元，减少12.75%。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661.01 万元。包括：

-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659.6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96.54万元，减少12.77%，变动原因：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 3.年初结转和结余1.3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05万元，减少3.52%，变动原因：部分押金已退还。

#### （二）支出决算总计661.01万元。包括：

-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659.43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96.82万元，减少12.80%，变动原因：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2.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1.59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23万元，增长17.10%，变动原因：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659.66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9.35万元，占92.37%；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00万元，占7.58%；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30万元，占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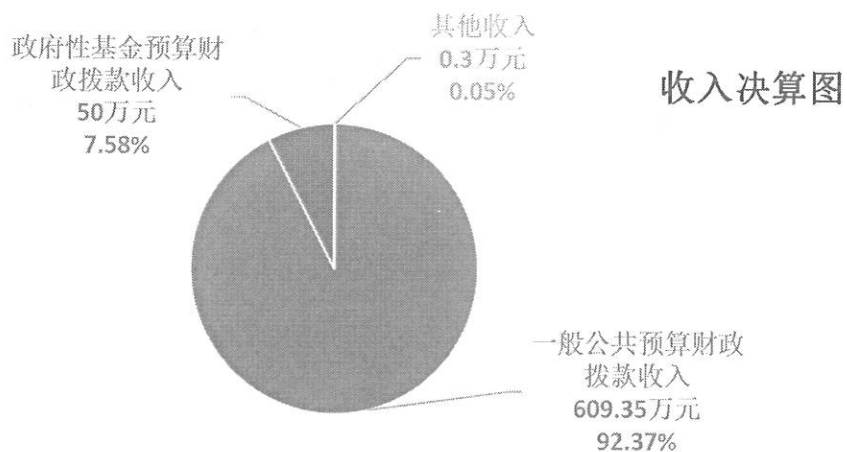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659.43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529.08 万元，占 80.23%；

本年项目支出 130.35 万元，占 19.77%；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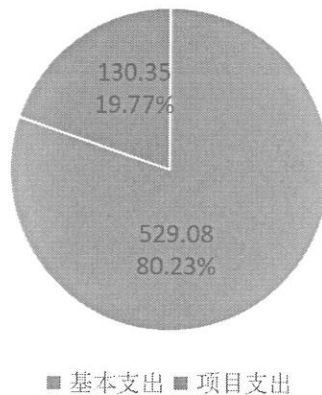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 659.3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  
收、支总计各增加 35.85 万元，增长 5.75%，变动原因：工资福利支  
出较年初预算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减少 96.85 万  
元，减少 12.81%，变动原因：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609.35 万元。与年初预算 623.50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3%。其中：

###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48.77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25.64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86 万元，支出决算 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郭满林同志退休费用无差异。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0.7 万元，支出决算 3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动。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9.68 万元，支出决算 7.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动。

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3.17 万元，支出决算 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动。

###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27.76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7.04 万元。其中：

1.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突发公共安全卫生事件。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0.73 万元,支出决算 16.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动。

###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支出类决算数为 498.44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7.7 万元。其中: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 490.74 万元,支出决算 498.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工资福利支出、缴费基数和部门项目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 (四) 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 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 万元。其中:

1. 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乡村振兴办调剂经费。

###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31.3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6.24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7.62 万元,支出决算 3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单位人员调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9.0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85.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4 万元、津贴补贴 87.97 万元、奖金 2.23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62.3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1.3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59 万元、退休费 0.86 万元等。

(二) 公用经费 43.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87 万元、印刷费 2.48 万元、差旅费 1.02 万元、维修（护）费 1.49 万元、培训费 0.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2.77 万元、工会经费 5.62、福利费 4.6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 万元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80.35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奖金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等。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94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专

用材料费 4 万元、被装购置费 3.43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41.22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2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 万元等。

(三) 资本性支出 19.51 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基础设施建设 0 万元、大型修缮 19.51 万元等。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无公务接待相关内容。

###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无相关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相关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无相关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相关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相关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减少） 0%，变动原因：本年无接待。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49.14 万元，增长 5,743.85%，变动原因：巴音敖包边坡治理项目付款。其中：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 50 万元，主要用于巴音敖包边坡治理项目付款。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2023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43.56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12.73万元,增长41.31%,变动原因:办公经费及委托业务经费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51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0.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9.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9.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0.2%。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83.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扣押车辆停车费”、“律师驻局费”、“执法装备购置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2.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50 万元。其中，对“扣押车辆停车费”、“律师驻局费”、“执法装备购置费”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得分为“优”。

#####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2023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0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执法装备购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执法装备购置费的使用，主要包括购买无人机、无人机配套电池、执法记录仪等执法设备，通过对执法装备的维护和及时更迭，强化了监督执纪的力度，督促行

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加快办案速度，减低办案成本，提高服务能力，有效提高工作效率，促进综合执法工作持续有效开展，得到干部和群众的一致好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法装备的选择和更迭因经费限制无法考虑质量与先进性二者得兼。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执法装备购置的统一性的同时，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导向性，确保资金使用到位，有效。

2.瑞镁联隔离点其他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30 万元，执行数为 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瑞镁联隔离点其他费用项目支出的执行情况，保障了隔离点的正常运行及医废处置工作，加强了疫情期间的执法力度，维护了社会持续稳定，维护了行政执法的合法权益，同时，提高了工作效率，加快办案速度，降低办案成本。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推动工作开展，安排不够细细致。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加大资金监管力度，加强疫情防控支出的合法性，有效加强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执法形象，进一步展示良好的精神风貌，保证执法的过程的严肃性和专业性。

3.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80 万元，执行数为 10.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社会力量购买服务人员进行考察和评价，发现其对加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提高综合执法的工作效率方面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社会力量购买人员缺乏完善的服务评价体系和监督体系，社



社会力量购买人员的教育和培训方面次数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科学的评估标准和严格的监管程序，让监管体系更加完善；开展培训，提高社会力量购买人员的服务意识和水平。

4.律师驻局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与律师签订合同，有效提高了办案的合法性和准确性，处理水资源以及其他国土资源的案件效率得到极大的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开展的法律培训次数较少，案件的情况存在信息不对称。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律师事务所的沟通与联系，定期举办法律培训活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提高工作人员的执法合规性。

5.扣押车辆停车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0.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扣押车辆停车费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先行登记车辆的安全性和完好性，防止车辆损坏、丢失而发生的纠纷，减低办案成本，强化监督执纪，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得到干部和群众的一致好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案件的不可控性，申请费用无法精准预估，降低了预算申请的导向性。下一步改进措施：综合行政执法局将持续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和导向性，确保资金使用到位、有效，同时，加大资金监管的力度，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加强扣押车辆的管理性，保证扣押车辆扣押时限，有效减少冗余。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装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4.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标		满足实际执法工作需要,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和水平					2023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装备购置费年初预算4万元,截至2023年底,实际支付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装备数量	正向	等于	8	8	件	15	15	
质量指标		满足综合行政执法要求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定性		2023年12月之前	2023年12月之前		10	10		
成本指标		购置成本	正向	等于	40000	4000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资金使用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10	10	
		社会效益	依法行政并提高服务能力	定性		效果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综合执法工作持续开展	定性		效果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瑞镁联隔离点其他费用									
主管部门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	3.30	3.3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30	3.30	3.3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瑞美联隔离点正常运行及隔离点医废处置工作。					2023 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局瑞镁联隔离点其他费用 3.30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付 3.3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隔离点防控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清洗布草数量	正向	等于	25	25	匹	5	5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定性		合规	合规		10	10	
			资金拨付及时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	%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5	5		
		产生费用时间	定性		2022 年 7 月至 12 月	2022 年 7 月至 12 月		5	5		
	成本指标	隔离酒店疫情防控总费用	正向	等于	33011.43	33011.43	元	5	5		
		支出控制在预算成本内	正向	小于等于	33011.43	33011.43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遏制疫情扩散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0	10	
		可持续影响	群众生产生活恢复正常	定性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有效提高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8	%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力量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0	10.80	10.8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80	10.80	10.8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工作效率, 补充执法队伍人员不足, 保障执法人员的技能素质					2023 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局追加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经费费用 10.8 万元, 截至 2023 年底, 实际支付 10.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力量购买服务人数	正向	等于	1	1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全年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成本指标	总金额	正向	等于	108048	108048	元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8	%	20	20	
		可持续影响	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3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6	%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律师驻局费									
主管部门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案件合法性，协助协调民事、经济、行政纠纷和其他各类法律纠纷，提高办案效率，降低诉讼失败率					2023 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局律师驻局费年初预算 3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付 3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案件合法性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20	20	
		时效指标	全年	正向	等于	100	100	%	15	15	
		成本指标	三万元	正向	等于	30000	30000	元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协助处理各类法律纠纷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办案效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案件案例合法性提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0	1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扣押车辆停车费									
主管部门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阿拉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斯太镇)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95		10	95.00		9.5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0.95		—	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先行登记车辆的安全性和完好性,防止车辆损坏、丢失而发生的纠纷					2023 年度综合行政执法局扣押车辆停车费年初预算 1.00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付 0.95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车辆安全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	%	15	15	
		时效指标	全年	正向	等于	1	1	年	15	15	
		成本指标	一辆车二十元每天	正向	等于	100	100	%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登记车辆的安全性和完好性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20	20	
		可持续影响	保证综合执法水平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	97	%	10	10	
总分									100	99.5	

###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律师驻局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100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晓庆      联系电话：0483-8185606

##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详见附件。

## 第六部分 附件

详见附件。